

陇环审〔2022〕1号

## 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关于《陇川县金泰烟花爆竹储存仓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（报批稿）》的批复

陇川县金泰烟花爆竹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2021年9月24日报批的《陇川县金泰烟花爆竹储存仓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（报批稿）》已收悉，结合2021年3月17日技术审查结果，经我局认真审阅《报告表》（报批稿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工程概况及背景

陇川县金泰烟花爆竹储存仓库项目，位于陇川县章凤镇户弄村吕保村民小组，项目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中心地理座标东经97°49'35.14"，北纬24°10'17.32"。本项目烟花爆竹最大存储量为44吨。项目为新建项目，项目总用地面积

16907.23 m<sup>2</sup>(25.35 亩)，总建筑面积：2180.05 m<sup>2</sup>，建筑总占地面积：2180.05 m<sup>2</sup>。本项目分为主体工程、辅助工程、公用工程、环保工程和风险五部分。主体工程主要有 1#仓库建筑面积 496.86m<sup>2</sup>（1.3 级仓库，最大存药量为 10000kg，存储等级为 C、D 级成品）、2#仓库建筑面积 693.85m<sup>2</sup>（1.3 级仓库，最大存药量为 14000kg，存储等级为 C、D 级成品）、3#仓库建筑面积 989.34m<sup>2</sup>（1.3 级仓库，最大存药量为 20000kg，存储等级为 C、D 级成品）；辅助工程主要有值班室 40m<sup>2</sup>、围墙总长约 701.42m、295m<sup>3</sup>消防水池 1 座；公用工程有给水、排水、供电和消防；环保工程有雨污分流、旱厕、绿化 9986m<sup>2</sup>；风险部分有 295m<sup>3</sup>事故池 1 座。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93 万元。

据环评单位调查及项目单位反馈该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水源地、生态敏感区和军事设施，没有珍稀濒危保护动植物分布，未发现文物古迹、名木古树等重要保护单位。

## 二、审批意见

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《报告表》中的工程概况介绍基本清楚，项目分析与环境影响源的识别基本上反映了项目特性，基本阐明了项目环保工程的合理性。据环评单位调查及项目单位反馈该项目不涉及文物古迹、名木古树等重要保护单位。经我局研究，同意该项目按照《报告表》中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建设。

## 三、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

(一) 严格执行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对照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并结合项目实际，项目生活污水经有效处理达标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，不外排。项目规范化设置容积 220m<sup>3</sup> 的环境风险应急事故池，厂界四周设置截水沟，项目消防用水最大量为 216m<sup>3</sup>，厂界四周设置截水沟，可将消防废水引流至事故池暂存后，事故后，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将事故废水用槽车运至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。

(二) 加强对烟花爆竹的运输和贮存过程管理，防止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。

(三) 项目产生的废弃的烟花爆竹集中收集后，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委托公安部门组织销毁、处置。生活垃圾运至吕保村垃圾收集点，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(四) 加强运输道路环境管理，优化运输路线、合理控制运输时间和车速，防止物流运输噪声扰民。

(五) 制定环境风险和环境安全应急预案，报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备案，确保风险事故有效处置。

四、严格按照《报告表》中工艺、规模进行建设，认真落实环保资金的投入，严格按《报告表》提出的环保投资概算执行，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工程措施；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工作机制，明确责任人及职责；按报告要求开展施工期与运营期环境监察及环境监测工作。

五、项目建成后，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及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进行试运行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试运行前需向环评审批单位报

告试运行时间，在试运行期间需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，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方可正式投入运营。

六、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德宏州生态环境局陇川分局

2022年3月17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